

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 2024 年第五次专门会议审核意见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体独立董事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，对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 2024 年前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核意见

经审议，我们认为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根据公司实际状况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、合理，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我们同意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朱雪珍、赵增耀、殷新

二〇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